证券代码：600327　　证券简称：大东方　　公告编号：2026－056

无锡商业大厦大东方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无锡商业大厦大东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A 股股票于 2026 年 11 月 13 日、11 月 16 日、11 月 17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5.21%，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未发现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 A 股股票于 2026 年 11 月 13 日、11 月 16 日、11 月 17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5.21%，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公司所属商业零售、餐饮与食品销售、医疗服务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本公司就相关规定的重大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问询确认：截至本公告日，不存在筹划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其他影响上市公司或对上市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自查，公司目前商业零售、餐饮与食品销售、医疗服务主业经营活动正常，未发现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情况，也未发现需要特别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未发现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未发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也未发现其他可能对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相关风险提示

除已披露的信息外，公司未发现存在影响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截至本公告日，不存在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

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的进展风险事宜。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按相关规定进行披露的事项外，本公司未发现存在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无锡商业大厦大东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8 日